

外國圖書情報界 人物傳略

(上)

山西省图书馆学会

天下圖書報界
人物博略

卷之三

上

新編圖書報界人物博略

山西图书馆学丛刊第八种

外国图书情报界人物传略

侯汉清 王先林 刘锦秀

编译

肖 力 黄 刚 张 蕈

侯汉清 刘 迅 校阅

山西省图书馆学会

一九八四年五月

译 者 的 话

人物传记，是图书馆学、情报学研究中被忽略的一个领域。在国外是如此，在我国也是如此。近几年我国在介绍、引进国外图书馆学、情报学的理论和技术的同时，翻译、出版了一大批世界各国的图书馆学、情报学的重要论著，书中也经常提及不少人物。但是，读者往往是睹其书（文）而不知其人，知其名而不知其事。他们希望对这些图书馆及情报界的著名人物有一个概要的了解。所以，向我国读者简要地介绍这些图书情报工作先驱者的生平事迹和著作，就成了当务之急。基于这样的动念，我们不揣冒昧，在工作之余共同编译了这本《外国图书情报界人物传略》。

这本《人物传略》是以美国图书馆协会1980年编辑、出版的《世界图书馆与情报机构百科全书》（ALA Encyclopedia of Libraries and Information Services）为基础编译而成的。有些人物传略的编译还参考了一些其他传记资料。全书共收153个国外图书、情报界（包括档案界）的著名人物的传略。为了便于读者查考有关资料，对于书中所涉及的重要人物及著作，一律附上原文的题名。从这个意义上，本书亦可以作为一本工具书供读者使用。为了便于读者把此书当作一部外国图书馆事业史及情报事业史来阅读，全书人物传略一律按人物的生卒年的先后顺序排列。书末附中文人名索引及外文人名索引，可供读者按中译名或原文名查找有关人物的传记。

限于本书的体例，除了个别地方做一些删节以外，原书中史料不实、评价不当或观点不妥之处大部分保持原样，不予变动，希望读者在利用本书资料时注意查对和批判。原书在收录方针上，重历史人物而轻当代人物，重英、美，而轻苏、日，因此一些重要人物有所遗漏。限于时间和篇幅，我们未能搜集资料，予以增补，敬希读者鉴谅。我们希望这本编译而成的人物传记资料，能为我国自己以马列主义观点编纂一部专业人物辞典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

本书在编译过程中得到了赵树林、赵凤仪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安秀敏、袁伟静同志帮助誊抄了部分稿件，储荷婷同志还通读了全部文稿，在此向这些同志谨致深切的谢意。

我们水平有限，该书的编译一定存在不少缺点、错误，恳请专家及同行批评指正。

编译者

1983年11月于北京

目 次

上 带

贝涅狄克 (480—546)	(1)
卡西欧多鲁斯 (485—?)	(3)
普拉丁纳 (1421—1481)	(6)
盖士纳 (1516—1565)	(9)
蒙塞尔 (?—1595)	(12)
博德利 (1545—1613)	(14)
诺 德 (1600—1653)	(16)
莱布尼茨 (1646—1716)	(18)
布 雷 (1658—1730)	(21)
比 昂 (1662—1743)	(23)
富兰克林 (1706—1790)	(25)
布鲁内 (1780—1867)	(30)
福 斯 (1790—1868)	(32)
卡莱尔 (1795—1881)	(34)
潘尼兹 (1797—1879)	(36)
萨米恩托 (1811—1888)	(41)
爱德华兹 (1812—1886)	(43)
利平科特 (1813—1886)	(47)
朱厄特 (1816—1868)	(50)

普 尔 (1821—1894)	(53)
斯波福德 (1825—1908)	(58)
伊 顿 (1829—1906)	(62)
温 泽 (1831—1897)	(64)
克 特 (1837—1903)	(69)
比林斯 (1838—1913)	(75)
兹阿茨科 (1842—1903)	(80)
布雷特 (1846—1918)	(81)
休因斯 (1846—1926)	(83)
佩塞瑞克 (1847—1917)	(88)
鲍 克 (1848—1933)	(90)
尼科尔森 (1849—1912)	(94)
埃文斯 (1850—1935)	(97)
杜 威 (1851—1931)	(100)
埃尔门多夫 (1855—1932)	(105)
托罗帕夫斯基 (1855—1944)	(108)
普卢默 (1856—1916)	(111)
麦卡利斯特 (1856—1925)	(113)
福尔杰 (1857—1930)	(114)
詹姆森 (1859—1937)	(116)
波拉德 (1859—1944)	(117)
阿 亨 (1860—1938)	(120)
理查森 (1860—1939)	(123)
马特尔 (1860—1945)	(126)
普特南 (1861—1955)	(128)
汉 森 (1864—1943)	(134)
夏 普 (1865—1914)	(137)

奥特勒 (1868—1944)	(140)
贾斯特 (1868—1944)	(145)
哈 西 (1868—1953)	(147)
威尔逊 (1868—1954)	(152)
克鲁普什卡娅 (1869—1939)	(158)
博格尔 (1870—1932)	(161)
洛 克 (1870—1937)	(164)
毕晓普 (1871—1955)	(166)
穆 尔 (1871—1961)	(169)
海恩斯 (1872—1951)	(172)
西尔斯 (1873—1933)	(174)
曼 (1873—1960)	(177)
鲍 尔 (1873—1969)	(180)
凯佩尔 (1875—1943)	(184)
马 奇 (1875—1957)	(186)
厄特利 (1876—1946)	(189)
威尔逊 (1876—1979)	(193)
萨维奇 (1877—1966)	(197)
布拉德福 (1878—1948)	(202)
康 纳 (1878—1950)	(204)
梅尔彻 (1879—1963)	(206)
利 兰 (1879—1966)	(210)

下 册

塞耶斯 (1881—1960)	(213)
弗格森 (1881—1969)	(215)
詹金森 (1882—1961)	(218)

哈钦斯 (1884—1961)	(219)
巴 克 (1884—1962)	(221)
米拉姆 (1884—1963)	(224)
阿布斯诺 (1884—1969)	(227)
惠 勒 (1884—1970)	(229)
赖 德 (1885—1962)	(231)
巴特勒 (1886—1953)	(234)
乔克尔 (1886—1960)	(238)
梅特卡夫 (1889—)	(243)
真宫藤阳 (1890—1970)	(246)
坎普曼斯 (1890—)	(247)
哈 默 (1891—1971)	(248)
诺 顿 (1891—)	(252)
阮冈纳赞 (1892—1972)	(255)
波斯纳 (1892—)	(260)
麦克利什 (1892—)	(264)
韦普尔斯 (1893—1978)	(267)
杰尔斯内斯 (1894—1968)	(272)
芒 恩 (1894—1975)	(274)
萨姆普尔 (1895—1943)	(278)
卢 恩 (1896—1964)	(281)
麦考文 (1896—1976)	(283)
温切尔 (1896—)	(286)
柳别茨基 (1898—)	(289)
德拉腊 (1899—)	(291)
莫赖斯 (1899—)	(292)
鲁多米诺 (1900—)	(294)

克拉普 (1901—1972)	(297)
梅特卡夫 (1901—)	(303)
弗朗西斯 (1901—)	(306)
天野庆太郎 (1901—)	(307)
巴切尔德 (1901—)	(309)
埃文斯 (1902—)	(312)
谢 拉 (1903—1981)	(314)
谢林伯格 (1903—1970)	(319)
卡诺夫斯基 (1903—1975)	(322)
莫顿 (1903—1977)	(325)
芒福德 (1903—)	(327)
唐 斯 (1903—)	(329)
阿葛约 (1903—)	(333)
温 (1904—1972)	(336)
巴 罗 (1904—1967)	(339)
斯科金 (1905—1968)	(342)
邓 金 (1905—1975)	(348)
格罗费 (1906—1970)	(350)
拉尔夫 (1907—)	(353)
圣约翰 (1908—1971)	(360)
丘巴梁 (1908—1976)	(362)
库尼亞 (1908—)	(365)
格利森 (1909—)	(366)
厄克特 (1909—)	(369)
喀萨万 (1909—)	(371)
陶 伯 (1910—1965)	(373)
狄克斯 (1910—1978)	(375)

埃文斯 (1910—))	(378)
彭 纳 (1911—))	(379)
贝克尔 (1911—))	(382)
琼 斯 (1912—))	(385)
梅尔彻 (1912—))	(386)
罗维娅 (1912—))	(388)
富斯勒 (1914—))	(390)
索 普 (1914—))	(393)
马 丁 (1914—1976))	(397)
基尔戈 (1914—))	(399)
阿什海姆 (1914—))	(401)
坦诺迪 (1914—))	(404)
萨 伯 (1916—))	(406)
福斯克特 (1918—))	(408)
利 伯 (1919—))	(410)
埃尔申尼蒂 (1920—))	(412)
奥斯汀 (1921—))	(414)
普拉赛德 (1921—))	(417)
阿基德 (1921—))	(419)
加菲尔德 (1925—))	(420)
罗宾逊 (1925—))	(423)
奥根谢 (1926—))	(425)
阿 杰 (1927—))	(426)
霍 利 (1927—))	(428)
阿努阿尔 (1928—))	(430)
兰开斯特 (1933—))	(432)
布 索 (1933—))	(435)

巴赫蒂亚尔（1934—） (436)

中文人名索引

外文人名索引

后记

贝 涅 狄 克 (480—546)

贝涅狄克 (St. Benedict) 是意大利蒙特卡西诺修道院院长，被公认为西方修道制度的奠基人。他的主要贡献是在蒙特卡西诺完成的修道制度法典，即《贝涅狄克法规》(Benedictine Rule) (公元530—540)。这部法规对于西方修道制度的传播厥功甚伟。他制订的珍惜图书的条款，对于鼓励阅读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公元六世纪时，随着罗马帝国的衰亡，到处是内战、暴乱和劫掠。贝涅狄克提供了意志、方法和人力，在这乱世之中保存了某种程度的文化秩序。他在苏比亚科度过了35年，然后在罗马东南70英里的蒙特卡西诺修筑了一座修道院。《贝涅狄克法规》在欧洲的各个修道院中广泛流传，其文化影响至为深远。法规规定要有足够的手稿抄本，使每个僧侣都能够借到供个人阅读。虽然贝涅狄克不曾提及知识的研究或抄写工作，但是他在法规中要求进行阅读，势必要积累主要是宗教方面的寺院藏书。寺院图书馆要有足够的经书作为大斋期开始时典礼上的用书。

读经活动不鼓励浏览或者随意地草草阅读。法规并没有规定出借书本的期限，也不要求在大斋期结束时必须读完这本书。但采取了某些纪律措施来约束那些对读经不专心和分心的人。的确有些僧侣宁可到田间劳动而不愿意研读经书和对圣经的诠释。在法规中规定：“指定一、两名高级僧侣读

经期间在修道院内巡查，看看是不是有懒散的兄弟不在读经。”

星期日僧侣们只允许做生活必要的劳作，比如炊事工作，大部分时间可以用来读经。不过那些觉得这项重负实在苦不堪言的人也指派干别的差事，以免无所事事。在法规里数次提及阅读圣经。贝涅狄克也建议用基督教著作家的圣经注释来帮助僧侣们修行。为六世纪时的僧侣们开列的书目十分浩繁，在法规里也提到过选读别的书籍：“阅读其它那些可以教诲聆听者的书籍”，在每天清晨，一起阅读这些书籍。

在白天和夜间规定的时刻，僧侣们聚集在小礼拜堂里大声吟诵。这种仪式的程式大体是固定的，吟唱赞美诗是主要的内容。

贝涅狄克在法规里为初入修道门径的人提供了一套训练方法。在最后一章里，才向那些有志于深入修行的人提供了更多的阅读资料，贝涅狄克采用了许多宗教经典著作作为法规的补充读物，希望他的门徒能借此攀上基督教修行的顶峰。这些著作包括圣巴瑟尔(Saint Basil)的《法规》(Rule)，高卢作家约翰·卡西安(John Cassian)在45年前后写的《基督教神父生平》(Lives of the Fathers)等书，这是一部关于埃及僧侣安东尼(Antony)，珀柯米乌斯(Pachomius)和亚历山大港的马卡里乌斯(Macarius)的传记。

基督教修行者崇尚缄默。贝涅狄克在法规里规定每天只有三个小时准许讲话。不过，允许大声朗读以及唱歌，只要不致打扰其它的阅读者，从而略略放宽了这条严厉的规定。为了在沉默中交流思想，发展了一种手势语言。这种手语对

于各个修道院是通用的，对于想利用图书馆的僧侣至为重要。法规写道：“如果想借书，应做出通用的手势，即用手翻动书页的姿势。想借祈祷书，除了借书的手势外，还要用手指做出飞翔的姿势。要借宗教小册子，一手放在腹部，一手置于嘴前。要借圣歌，把弯曲的一手抬起，从胸前甩开，并使手掌翻转。要借星期日主课和节日祈祷方面的书，先做借书的手势，再做出阅读的手势，握紧拳头，把手臂置于肩上，模仿负担着书籍重量的姿势。”

上面提及的书都是宗教性质的。对于世俗作家如奥维德(Ovid)，姿势就不一样。要借这些异教徒的著作，先做出借书的一般姿势，然后“象狗在搔痒时那样用手抓耳，因为这些异教徒只配比做狗。”人们不必查阅图书馆的目录就可以推想到，修行的僧侣们的耳朵是时时发痒的。

卡西欧多鲁斯(485—?)

元老院议员费拉维乌斯·卡西欧多鲁斯(Flavius Cassiodorus)是一位作家和僧侣，以管理维瓦里姆的图书馆而闻名。他于公元485年出生在意大利南部，死于公元580年之后，具体年代不详。他的同时代人称他为元老院议员，后世的作家称他为卡西欧多鲁斯。从他的著作中反映出来的学识看，他受过为社会公众服务的通才训练。除了演讲之外，他在拉文纳的公务之暇还能偷闲写作《哥特史》(A History of the Goths)，《编年史》(Chronicle)以

及一些其它著作。

540年王城拉文纳在贝利萨留斯(Belisarius)的猛攻下陷落，哥特王国实际已将近覆灭。大约在同时，由于这一原因，卡西欧多鲁斯放弃了她的职位。他首先建议教皇阿加佩多斯(Agapetus)在罗马按照亚历山大里亚和叙利亚的尼西布斯的学校的模式建立一所大学，由于条件不利，不得不放弃了这个计划，但因此而使得教皇在罗马建立了一个图书馆。

卡西欧多鲁斯回到意大利南部后，在那里创办并主持了一所修道院。寺院和美丽的海湾遥遥相对，有各种奢侈品和吸引人的设施，如精巧的浴室和鱼塘。寺院就因此得名，称为维瓦里姆，意即鱼塘。卡西欧多鲁斯的理想是僧侣应当有读和写的能力，因为阅读乃是教育的基础。文字是使人能更深刻地理解圣经、使自身臻于至善的工具。他的《宗教和世俗读物导论》一书描述了一般的僧侣教育计划，这是他开展教育所采用的两本书中的第一本，在书中宗教读物自然占有最高的位置。由于目的是彻底了解圣经，而其中的诗篇是经常引用的，因此诗篇应当背熟。1399行诗分为如下的几个部分：

科 目	行 数	百 分 比
逻辑(辩证法)	517	37
修辞	238	17
算术	221	19
音乐	197	14
天文	105	7.5
语法	70	5
地理	51	3.5

占较大比例的是文学的内容，这是当时学校的 主 要 课 程。

对于天资不甚聪颖，无法适应这种通才教育计划的人，还提供了一套特殊教材。对于他们，学习这七种通才教育的大略和了解其用途也就足够了。卡西欧多鲁斯建议对他们进行寺院所需要的物质方面的实际训练，他们采用的读物是伽几留斯·马提亚尔，科仑梅拉和爱米里阿努斯关于农艺、园艺、养蜂、养鱼和研究草药的著作。

这两本书构成了正确理解圣经的教材。此外，卡西欧多鲁斯还为他的学习计划设计了改进理解圣经的方法：如何阅读它，如何理解它，如何用注释来说明它，如何处理手稿，如何编辑和抄写，以便完整地保存真实的著作并流传到后世。第一本书的最后一部分讨论了文学的抄写技术。卡西欧多鲁斯看到在寺院的日常活动范围内可以加入知识性的活动内容。于是，在他的指导下，抄写、翻译和校勘手稿成了有资历的僧侣的日常工作的一部分。在写作的场所装备了日晷、水漏等机械仪器，以便抄写者、编辑者和装订人掌握时间。工作的地方装有自动加油的灯，无论阴天或夜晚都不致打断他们的工作。卡西欧多鲁斯为抄写者准备了一本指导手册，详细说明抄写的规则。

除了提供具体规则之外，他还为复制手稿的工作准备了参考书籍。他建议阅读一些地理知识、缩写知识和其它一些世俗的学问，以帮助正确地阅读和理解手稿。由于改正拼写错误至为重要，他提醒抄写员阅读标准著作和他自己有关这个问题的一本专著《拼字法》。一些僧侣在写作过程中受到更高级的训练。在这里，不是所有的僧侣都可以阅读 希腊文，有些人就从事拉丁文 翻译。评注由 校 正 员 进 行，